

台南市立忠孝國中 106 學年度選修技藝教育學程意願調查表

班級 204 座號 15 姓名 李開宇

- (1) 技藝學程開設目的，乃為具有職業性向同學提供一個試探機會，若同學具有職業性向，可考慮參加學程，若為學術性向，建議留校進行一般課程。
- (2) 在此特別提醒，因技藝課程為每週一上午（第二、三、四節）上課，於本校社團活動時間實施，可算為十二年國教多元學習之社團活動時數

技藝學程社團時數採計說明如下：依據本校多元學習表現工作小組會議決議。

- ◎ 該學期出席率未達 1/2（每學期扣除事、病假後之出席次數未達總次數之 1/2，即本學期計技藝課程未出席次數（含）事病假，超過（含）8 次），則不予採計該學期社團成績。
- ◎ 學生無故缺曠課，除依校規論處外，缺席狀況雖未達 1/2，但故意曠課且情節重大者（即經輔導室老師告誡，仍未改善，仍有缺課狀況者），則不予採計該學期社團成績。

- (3) 在此特別提醒，因技藝課程為每週一上午（第二、三、四節）上課，皆需外出至合作高職上課，校內社團為隔週開課，未開課的當週若是班級有安排考試，參加同學須於當週之週一~週五的午休或放學後留校補考。
- (4) 為維護技藝學程授課品質，除校方規定之事病假外，不得以其他理由請假（如：留校考試、留校參與全校性活動【如：空中英語教室到校演出等】、留校參加各式校內比賽或活動……等）。
- (5) 因技藝競賽在技藝學生中屬重大比賽，為維持培訓選手素質，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末若獲選為本校技藝競賽選手，必須於寒假期間接受合作高職所安排的培訓課程，除病假外（需付公立醫院證明），不得以任何藉口請假，以免影響培訓。
- (6) 學程實施地點在合作之高職學校，為維護學生安全，參與技藝學程課程期間須遵照本校帶隊老師及高職授課老師指導，若違反規定不服從老師指導，依校規加重處分並依本校技藝課程遴輔辦法取消參加課程資格，由申請此職群的候補同學遞補，但被取消參加資格與候補上的同學，依國民中學技藝課程辦法（參加技藝課程需滿一年），無法取得「技藝教育修業證書」，亦無法參加後續之實用技能學程升學管道。
- (7) 技藝學程該學期缺課超過（含）3 次，則無法取得技藝課程修業證書，亦無法參加後續之實用技能學程升學管道。
- (8) 技藝學程因需視向市政府申請補助經費人數而定，一旦決定參加不能中途退出，且必須參加一整學年的課程，不能只參加上學期或下學期課程，請慎重考慮意願並勾選。
- (9) 調查選讀職群人數未超過 15 人之職群則不開班，人數超過 35 人則依本校遴輔辦法進行篩選。

*本校遴輔辦法：相關學科（例如設計職群看美術科成績、餐旅職群看家政科成績）成績佔 40%、家長推薦佔 20%、導師推薦佔 20%、輔導老師推薦佔 20%，合計共 100 分，以總分高低來進行篩選。

- (10) 同學修習學程所需之車資及師資費用，由學校向臺南市教育局申請全額補助。
- (11) 上課地點（目前暫定為南洪高中【餐旅職群】食品（烘焙）及慈幼工商【電機與電子】動力機械職群）、光華女中【家政】設計職群及亞洲餐旅【食品（烘焙）】餐旅職群，交通工具部分則由合作高職派專車至忠孝國中接送。
- (12) 同學修習學程所需之車資及師資費用，由學校向臺南市教育局申請全額補助。

我不願意選修技藝教育學程（請家長簽名，以下不需回答）

將本調查表於 3 月 24 日前請導師彙整後送至輔導室 家長簽名：李開宇

我願意選修技藝教育學程，請接後頁進行勾選

(每人最多選 2 個志願，請再填寫志願序 1、2)

學生	<p>我要參加</p> <p>() 1. 餐旅職群 + 食品(烘焙)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南英)</p> <p>(✓) 2. 食品(烘焙) + 餐旅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亞洲)</p> <p>() 3. 電機與電子 + 動力機械職群(汽修)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慈幼工商)</p> <p>() 4. 家政(美容美髮) + 設計(服裝設計)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光華高中)</p>
家長	<p>理由：(可以參考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學生勾選自我認識與興趣測驗項目、參加學校的哪些社團、參加學校辦理八年級職業學校參訪心得、學校辦理相關宣導活動、學校課程學科學習對哪個學科較有興趣、平日的休閒活動是什麼、學生的興趣是什麼、家長的職業是什麼等來寫，例如：學生參加八年級職業學校參訪對餐旅職群很有興趣)</p> <p>開學對學習電腦硬件及組裝有意願； 對烹飪有興趣，平常在家會下廚且喜歡單車旅遊。</p> <p>推薦得分：<u>20</u> 分，家長簽名：<u>陳淑君</u> (請填 1~20 分)</p>
導師	<p>理由：</p> <p>推薦得分：<u>20</u> 分，導師簽章：<u>張世政</u> (請填 1~20 分)</p>
輔導老師	<p>理由：</p> <p>推薦得分：<u>20</u> 分，輔導老師簽章：<u>兼職教師 任施筱芸</u> (請填 1~20 分)</p>

台南市立忠孝國中 106 學年度選修技藝教育學程意願調查表

班級 2~ 座號 1 姓名 錄存編號

- (1) 技藝學程開設目的，乃為具有職業性向同學提供一個試探機會，若同學具有職業性向，可考慮參加學程，若為學術性向，建議留校進行一般課程。
- (2) 在此特別提醒，因技藝課程為每週一上午（第二、三、四節）上課，於本校社團活動時間實施，可算為十二年國教多元學習之社團活動時數

技藝學程社團時數採計說明如下：依據本校多元學習表現工作小組會議決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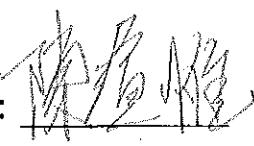
- ◎ 該學期出席率未達 1/2 (每學期扣除事、病假後之出席次數未達總次數之 1/2，即本學期計技藝課程未出席次數（含）事病假，超過（含）8 次)，則不予採計該學期社團成績。
- ◎ 學生無故缺曠課，除依校規論處外，缺席狀況雖未達 1/2，但故意曠課且情節重大者(即經輔導室老師告誡，仍未改善，仍有缺課狀況者)，則不予採計該學期社團成績。

- (3) 在此特別提醒，因技藝課程為每週一上午（第二、三、四節）上課，皆需外出至合作高職上課，校內社團為隔週開課，未開課的當週若是班級有安排考試，參加同學須於當週之週一~週五的午休或放學後留校補考。
- (4) 為維護技藝學程授課品質，除校方規定之事病假外，不得以其他理由請假（如：留校考試、留校參與全校性活動【如：空中英語教室到校演出等】、留校參加各式校內比賽或活動……等）。
- (5) 因技藝競賽在技藝學生中屬重大比賽，為維持培訓選手素質，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末若獲選為本校技藝競賽選手，必須於寒假期間接受合作高職所安排的培訓課程，除病假外（需付公立醫院證明），不得以任何藉口請假，以免影響培訓。
- (6) 學程實施地點在合作之高職學校，為維護學生安全，參與技藝學程課程期間須遵照本校帶隊老師及高職授課老師指導，若違反規定不服從老師指導，依校規加重處分並依本校技藝課程遴輔辦法取消參加課程資格，由申請此職群的候補同學遞補，但被取消參加資格與候補上的同學，依國民中學技藝課程辦法（參加技藝課程需滿一年），無法取得「技藝教育修業證書」，亦無法參加後續之實用技能學程升學管道。
- (7) 技藝學程該學期缺課超過（含）3 次，則無法取得技藝課程修業證書，亦無法參加後續之實用技能學程升學管道。
- (8) 技藝學程因需視向市政府申請補助經費人數而定，一旦決定參加不能中途退出，且必須參加一整學年的課程，不能只參加上學期或下學期課程，請慎重考慮意願並勾選。
- (9) 調查選讀職群人數未超過 15 人之職群則不開班，人數超過 35 人則依本校遴輔辦法進行篩選。

*本校遴輔辦法：相關學科（例如設計職群看美術科成績、餐旅職群看家政科成績）成績佔 40%、家長推薦佔 20%、導師推薦佔 20%、輔導老師推薦佔 20%，合計共 100 分，以總分高低來進行篩選。

- (10) 同學修習學程所需之車資及師資費用，由學校向臺南市教育局申請全額補助。
- (11) 上課地點（目前暫定為南大商工【餐旅職群+食品（烘焙）】及慈幼工商【電機與電子、動力機械職群】、光華女中【家政+設計職群】及亞洲餐旅【食品（烘焙）+餐旅職群】，交通部分則由合作高職派專車至忠孝國中接送）
- (12) 同學修習學程所需之車資及師資費用，由學校向臺南市教育局申請全額補助。

我不願意選修技藝教育學程（請家長簽名，以下不需回答）

(將本調查表於 月 日前請導師彙整後送至輔導室) 家長簽名：

我願意選修技藝教育學程，請接後頁進行勾選

(每人最多選 2 個志願，請再填寫志願序 1、2)

學生	<p>我要參加</p> <p>() 1. 餐旅職群 + 食品(烘焙)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南英)</p> <p>() 2. 食品(烘焙) + 餐旅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亞洲)</p> <p>() 3. 電機與電子 + 動力機械職群(汽修)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慈幼工商)</p> <p>() 4. 家政(美容美髮) + 設計(服裝設計)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光華高中)</p>
家長	<p>理由：(可以參考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學生勾選自我認識與興趣測驗項目、參加學校的哪些社團、參加學校辦理八年級職業學校參訪心得、學校辦理相關宣導活動、學校課程學科學習對哪個學科較有興趣、平日的休閒活動是什麼、學生的興趣是什麼、家長的職業是什麼等來寫，例如：學生參加八年級職業學校參訪對餐旅職群很有興趣)</p> <p>幫助孩子對於有興趣的職業群，更進一步了解。</p> <p>推薦得分：<u>20</u> 分，家長簽名：<u>林宜惟</u> (請填 1~20 分)</p>
導師	<p>理由：</p> <p>協助他認識該職群是否也適合</p> <p>推薦得分：<u>20</u> 分，導師簽章：<u>李宜惟</u> (請填 1~20 分)</p>
輔導老師	<p>理由：</p> <p>推薦得分：<u>20</u> 分，輔導老師簽章：<u>教師陳美文</u> (請填 1~20 分)</p>

台南市立忠孝國中 106 學年度選修技藝教育學程意願調查表

班級 202 座號 A 姓名 陳宥勳

- (1) 技藝學程開設目的，乃為具有職業性向同學提供一個試探機會，若同學具有職業性向，可考慮參加學程，若為學術性向，建議留校進行一般課程。
- (2) **在此特別提醒**，因技藝課程為每週一上午（第二、三、四節）上課，於本校社團活動時間實施，可算為十二年國教多元學習之社團活動時數

技藝學程**社團時數採計**說明如下：依據本校多元學習表現工作小組會議決議。

- ◎ 該學期出席率未達 1/2 (每學期扣除事、病假後之出席次數未達總次數之 1/2，即本學期計技藝課程未出席次數(含)事病假，超過(含)8 次)，則不予採計該學期社團成績。
- ◎ 學生無故缺曠課，除依校規論處外，缺席狀況雖未達 1/2，但故意曠課且情節重大者(即經輔導室老師告誡，仍未改善，仍有缺課狀況者)，則不予採計該學期社團成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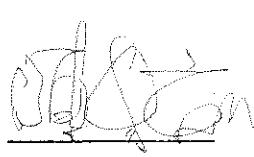
- (3) **在此特別提醒**，因技藝課程為每週一上午（第二、三、四節）上課，皆需外出至合作高職上課，校內社團為隔週開課，未開課的當週若是班級有安排考試，參加同學須於當週之週一~週五的午休或放學後留校補考。
- (4) 為維護技藝學程授課品質，除校方規定之事病假外，不得以其他理由請假（如：留校考試、留校參與全校性活動【如：空中英語教室到校演出等】、留校參加各式校內比賽或活動……等）。
- (5) 因技藝競賽在技藝學生中屬重大比賽，為維持培訓選手素質，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末若獲選為本校技藝競賽選手，必須於寒假期間接受合作高職所安排的培訓課程，除病假外（需付公立醫院證明），不得以任何藉口請假，以免影響培訓。
- (6) 學程實施地點在合作之高職學校，為維護學生安全，參與技藝學程課程期間須遵照本校帶隊老師及高職授課老師指導，若違反規定不服從老師指導，依校規加重處分並依本校技藝課程遴輔辦法**取消參加課程資格**，由申請此職群的候補同學遞補，但被**取消參加資格與候補**上的同學，依國民中學技藝課程辦法（參加技藝課程需滿一年），無法取得「技藝教育修業證書」，亦無法參加後續之**實用技能學程升學管道**。
- (7) 技藝學程該學期缺課超過(含)8 次，則無法取得技藝課程修業證書，亦無法參加後續之**實用技能學程升學管道**。
- (8) 技藝學程因需視向市政府申請補助經費人數而定，一旦決定參加不能中途退出，且必須參加一整學年的課程，不能只參加上學期或下學期課程，請慎重考慮意願並勾選。
- (9) 調查選讀職群人數未超過 15 人之職群則不開班，人數超過 35 人則依本校遴輔辦法進行篩選。

***本校遴輔辦法**：相關學科（例如設計職群看美術科成績、餐旅職群看家政科成績）成績佔 40%、家長推薦佔 20%、導師推薦佔 20%、輔導老師推薦佔 20%，合計共 100 分，以總分高低來進行篩選。

- (10) 同學修習學程所需之車資及師資費用，由學校向臺南市教育局申請全額補助。
- (11) 上課地點：目前暫定為南瀛商工【餐旅職群+食品（烘焙）】及慈幼工商【電機與電子+動力機械職群】、光華女中【家政+設計職群】及亞洲餐旅【食品（烘焙）+餐旅職群】，交通部分則由合作高職派專車至忠孝國中接送。
- (12) 同學修習學程所需之車資及師資費用，由學校向臺南市教育局申請全額補助。

我不願意選修技藝教育學程（請家長簽名，以下不需回答）

（將本調查表於 月 日前請導師彙整後送至輔導室）

家長簽名：

我願意選修技藝教育學程，請接後頁進行勾選

(每人最多選 2 個志願，請再填寫志願序 1、2)

學生	我要參加 () 1. 餐旅職群 + 食品(烘焙)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南英) (√) 2. 食品(烘焙) + 餐旅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亞洲) (/) 3. 電機與電子 + 動力機械職群(汽修)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慈幼工商) () 4. 家政(美容美髮) + 設計(服裝設計)職群。(職群不可分開，需同時選讀)(光華高中)
家長	理由：(可以參考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學生勾選自我認識與興趣測驗項目、參加學校的哪些社團、參加學校辦理八年級職業學校參訪心得、學校辦理相關宣導活動、學校課程學科學習對哪個學科較有興趣、平日的休閒活動是什麼、學生的興趣是什麼、家長的職業是什麼等來寫，例如：學生參加八年級職業學校參訪對餐旅職群很有興趣) <i>讓小朋友在選填志願前，對各個學科有初步了解</i> 推薦得分： <u>20</u> 分，家長簽名： <u>陳文鈞</u> (請填 1~20 分)
導師	理由： <i>十協助他認真該職群是他想要的</i> 推薦得分： <u>20</u> 分，導師簽章： <u>李紀昇</u> (請填 1~20 分)
輔導老師	理由： 推薦得分： <u>20</u> 分，輔導老師簽章： <u>教師陳英文</u> (請填 1~20 分)